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5]374号）核准，公司非公开发行3,300万股新股，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股份总数由32,754万股变更为36,054万股；公司注册资本由32,754万元变更为36,054万元。

由于公司房产证所载地址由“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”变更为“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”，公司对营业执照所载住所进行相应变更。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未发生变化。

公司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注册资本、总股本、公司住所的条款进行了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近日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公司《营业执照》所载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,754万元增加至36,054万元；公司住所由“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”变更为“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”。其余登记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